

国际教育学院文件

国教〔2026〕13号

华北电力大学 2026 年中国政府奖学金 年度评审细则

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留基委）《关于做好 2026 年中国政府奖学金年度评审工作的通知》（留金来管〔2026〕4 号）精神和《华北电力大学中国政府奖学金年度评审办法（2026 年修订）》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评审时间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二、参评对象

原则上 2026 年 9 月之后将继续享受中国政府奖学金的学生（名额性质为计划内），包括无法按原计划于 2026 年 7 月毕业拟申请延长奖学金期限的学生；2025 年奖学金评审不合格被中止奖学金资格拟申请恢复奖学金的学生，均需参评。

三、评审安排

1.4月1日至9日，核查2026年度中国政府奖学金年度评审奖学金生名单，下发《2026年度中国政府奖学金年度评审通知》《2026年度博士生申请延长奖学金资助期限通知》。

2.4月10日至4月23日，开展奖学金生自评，符合要求的博士生提交延期申请。

3.4月24日至5月10日，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定性定量打分，审核博士生延期申请。

4.5月11日至5月18日，提出评审意见，撰写年度评审报告。

5.5月18日，审议年度评审结果及年度评审报告。

6.5月18日至5月24日，年度评审结果公示。

7.5月25日至5月29日，将评审报告等材料上报留基委。

四、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

根据奖学金生在评审当学年的表现进行定量打分、定性评价。定量打分总分100分，其中道德品行30分、学习成绩30分、学习/科研态度20分、活动表现20分。存在《华北电力大学中国政府奖学金年度评审办法（2026年修订）》第七条、第八条情况的，该生四项均记0分。

1.道德品行方面考察内容：知华友华、知校爱校；遵守中国法律法规、校规校纪，无任何违法违纪行为；自觉维护社会公德，在公共场所举止文明；无不良嗜好；保护环境，

爱护公物；尊敬师长，友善待人，诚实守信。

有导师的研究生由导师和留学生办公室共同打分，导师和留学生办公室各 15 分，道德品行分数=导师打分+留学生办公室打分。本科生、语言生、无导师的研究生由留学生办公室打分，道德品行分数=2*留学生办公室打分。优秀 14-15 分、良好 12-13 分、及格 9-11 分、不及格 0-8 分。该部分成绩，导师或留学生办公室只要有一方给 0 分，该生道德品行得分即为 0。

2.学习成绩方面考察内容：学习成绩合格，学业正常开展；考试考核达标、学习情况良好；研究生按期完成开题、中期。

本科生、语言生、低年级研究生学习成绩由教务秘书计算。学习成绩 = $30 * (\text{上一自然年学分绩} / 100)$ ，其中考试未通过的科目记 0 分。高年级研究生由导师打分，优秀 27-30 分、良好 24-26 分、及格 18-23 分、不及格 0-17 分。

3.学习/科研态度方面考察内容：学习态度端正，目标明确，基础扎实；有科学的思维方法和严谨的治学精神，自觉培养综合素质和创新思维；不迟到、早退、旷课，无考试违规、学术不端情况；积极与导师沟通，学术研究正常开展。

有导师的研究生由导师打分，本科生、语言生、无导师的研究生由留学生办公室打分。优秀 18-20 分、良好 16-17 分、及格 12-15 分、不及格 0-11 分。

4.活动表现方面考察内容：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社会实践及文体活动，主动配合学校完成各项工作。

由留学生办公室打分，优秀 18-20 分、良好 16-17 分、及格 12-15 分、不及格 0-11 分。

五、组织领导

成立华北电力大学 2026 年中国政府奖学金年度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和监督组负责开展相关工作，人员组成和工作职责如下。

1.年度评审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齐 郑

副组长：任治政、魏军强

成 员：李 爽、武婉姝

职 责：根据留基委相关工作要求，制定 2026 年度评审细则、核查参评学生名单；发布年度评审通知、组织学生自评；组织相关人员对参评学生评分；汇总分数、形成考评意见，撰写年度评审报告；复审、公示无异议后提报留基委。

2.年度评审工作监督小组

组长：徐玲玲

成员：郑 乐、赵 静

职责：负责监督年度评审全流程公平、公正、公开，接受并处理学生申诉。